2023年狩猎读后感英语 时间狩猎读后感(实用5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，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狩猎读后感英语篇一

读时间狩猎我就感悟到：功到自然成，成功之前难免有失败，然而只要能克服困难，坚持不懈地努力，那么，成功就在眼前。

荀子说:“骐骥一跃，不能十步，驽马十驾，功在不舍。”这也正充分地说明了坚持的重要性，骏马虽然比较强壮，腿力比较强健，然而它只跳一下，最多也不能超过十步，这就是不坚持所造成的后果;相反，一匹劣马虽然不如骏马强壮，然而若它能坚持不懈地拉车走十天，照样也能走得很远，它的成功在于走个不停，也就是坚持不懈，这也就像似龟兔赛跑:兔子腿长跑起来比乌龟快得多，照理说，也应该是兔子赢得这场比赛，然而结果恰恰相反，乌龟却赢了这场比赛，这是什么缘故呢?这正是因为兔子不坚持到底，它恃自己腿长，跑得快，跑了一会儿就在路边睡大觉，似乎是稳操胜券，然而乌龟则不同了，他没有因为自己的腿短，爬得慢而气馁，反而，它却更加锲而不舍地坚持爬到底。坚持就是胜利，它胜利了，最终赢得了比赛。

“水滴石穿，绳锯木断”，这个道理我们每个人都懂得，然而为什么对石头来说微不足道的水能把石头滴穿?柔软的绳子能把硬梆梆的木头锯断?说透了，这还是坚持。一滴水的力量是微不足道的，然而许多滴的水坚持不断地冲击石头，就能形成巨大的力量，最终把石头冲穿。同样道理，绳子才能把

木锯断。

狩猎读后感英语篇二

这是一本神奇的书，翻开它，我的眼前展现出一个全新的世界。这是一本有趣的书，阅读它，我的内心泛起了阵阵愉悦的涟漪。这是一本智慧的书，品味它，我的灵魂得到了一种超越时代的升华。

滴水穿石，小小的水滴之所以能有那么大的力量，都源于日积月累的坚持滴答。回首古今中外，大多名人名士都是经过众多小的积累，才造就了大的成功。唐代著名大诗人李白少年时代广泛阅览，才有了后来的文采盎然。美国金融投资大师威廉·江恩用6年时间去研究美国证券市场所有记录，最终凭借数百万k线图的经验积累，发现了有关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方法--“控制时间因素”……这都告诉我们：“合抱之木，生于毫末;九层之台，起于垒土。”这必不可少的积累就像一架云梯，一节一节也许并不起眼，但千阶万阶下来，就帮你到达了那个遥不可及的目标。积累又是一个漫长而辛苦的过程，看似不起眼的一点一滴，真正做起来，又有几人真正能风雨无阻，得病受伤也仍然不放弃?所以，很多人为了眼前的蝇头小利，去选择“捷径”，书店里的书也有着显眼的两个字--“速成”。哪知，最好的捷径就是踏踏实实、一层层的努力积累。没有积累，哪来的辉煌成就?就算能有短暂的外表光鲜，内里却始终是空虚的。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，任何一项技能的掌握和任何成长都需时间的沉淀与巩固，任何的成功都需经过时间的考验。

狩猎读后感英语篇三

今天我把《查理九世：海龟岛的狩猎者（15）》这本书读完了。

《查理九世：海龟岛的狩猎者（15）》这本书的内容提要十

分的恐怖，内容是：形似海龟的奇怪小岛上，曾经有一件著名的历史悬案——受害者只留下了骨架和头发，没有一丝皮肉，就像被溶化了一样。小伙伴们刚刚上岸，吉普赛少女就像看见魔鬼一般，声音发抖地对他们说：“死神的脚步近了！”历史悠久的圣斯丁学园里，一个又一个的神秘事件接踵而至！秘密教堂竟然藏着一间骇人听闻人骨忏悔室。老校长神秘消失，学生离奇中毒，多多成了科摩多巨蜥紧盯的食物……被称为“红发党”的学生组织似乎控制了整个学校。一切怪事在这里似乎都见怪不怪！海龟岛上究竟有着什么悲哀的故事？快与dodo冒险队一起侦破所有的谜团吧！

我读完《查理九世：海龟岛的狩猎者（15）》这本书以后认为简先生实在是太坏了——把曼宁校长杀死了——杀死了曼宁校长以后还把曼宁校长的`骨头化成灰——再做成一个教堂——把曼宁校长的骨头化成灰做成一个教堂以后还想要把查理九世、墨多多、尧婷婷、虎鲨、扶幽用污水淹死——还把秘境珍宝藏在了用曼宁校长的骨头做成的教堂里面了。

我认为我们不能能够学习简先生。

狩猎读后感英语篇四

华罗庚曾说过：“成功在于勤奋，天才在于积累。”要想真正完成梦想，就要从小努力，定好一个目标，并为此积累，一直坚持。终有一天，我们蓦然回首往事时，能充满自信地笑着喊出：“我努力过，我坚持了，我不后悔!”

《时间狩猎》这本书，让我将思想从书本中解放出来，它的文字像大海波涛一样，一次次冲刷着你的灵魂，让你沉醉其间并忍不住不断往下探索。它唤醒了你的想象力，带你遨游在宇宙深处，感受超越时代的魅力。

当你细细品味时，它又如一片温暖的沙滩，随手捧起一把沙，便能看到一枚枚精美的贝壳，在心灵的清泉中熠熠生辉。

狩猎读后感英语篇五

一颗晶莹的泪珠无声地划过脸庞，落在地上扬起了一些灰尘，这篇故事让我的思绪回到了以前，一个长着鹅蛋脸，大眼睛，高鼻梁，一笑起来，有着深深的酒窝，长睫毛扑闪扑闪的女孩浮现在我的眼前。她就是我最好的朋友，小羽。虽然我们没有血缘关系，但是我可以很有信心，很有默契地告诉你我们的关系胜似姐妹！只要是站在她的旁边，我就好像一只丑小鸭，黯然无光了，但是我丝毫不介意，甚至还以她为豪。可是一次一连串的误会，我们两个也无法再好好沟通，误会越来越深，曾经约定好的诺言（一辈子当姐妹）也解除了，我们慢慢疏远了，把彼此越推越远。

后来我们毕业了，她却转学了，在她走之前，塞给我一张纸条：“再见，我曾经最好的姐妹！”这几个字一下子把我们之间所有的矛盾清除了，但“曾经“这两个字又一下子让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了以往的朝朝暮暮，那一刻仿佛时间静止了，我突然觉得我失去了什么，包括那些曾经想拼命留住的美好时光，可是，当我们再也没有时间在校园漫无目的地转悠，当我们再也不能尽情地在体育馆里挥汗如雨，当我们渐渐熟悉了在沙沙声中完成了一份份试卷，为了各自的目标而努力时，当我们的脚步匆忙而又寂寞地划过了我们的校园时，我们突然发现时间飞快地流逝。当年，我们还曾天真地坚信友谊会天长地久，可是在与时间的争夺中，我们往往显得是那么渺小，那么微不足道。